

重庆市建设企事业单位
专业管理人员岗位培训教材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上册)



重庆市建设岗位培训中心

施工现地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上册)

重庆市建设岗位培训中心

目 录

第一编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第一篇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第一章 总论	3
第二章 安全管理基本术语	10
第三章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要求	14
第一节 管理职责	14
第二节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16
第三节 采购(安全设施所需的材料、设备及防护用品)	20
第四节 分包方的控制	22
第五节 施工现场的安全控制	24
第六节 检查、检验和标识	28
第七节 事故隐患的控制	31
第八节 纠正和预防措施	32
第九节 教育与培训	33
第十节 安全记录	37
第十一节 内容安全体系审核	39
第四章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的实施	45
第一节 概述	45
第二节 实施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的基本原则	45
第三节 建立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程序	46
第五章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审核认证	48
第一节 基本概念	48
第二节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审核认证的组织结构	49
第三节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审核认证的实施程序	52
第六章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审核员	67
第一节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审核员的作用	67
第二节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审核员的资格、素质、能力和注册管理	67
第三节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审核技能	69

第二篇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总则	70
术语	70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要求	71
本体系用词说明	78

第二编 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第一篇 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

第一章 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概述	81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概述	81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概述	82
三、《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概述	91
第二章 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简介	93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有关规定	93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	93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有关规定	94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的有关规定	95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有关规定	96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有关规定	99
七、《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的有关规定	101
八、《关于加强企业生产中安全工作的几项规定》的主要内容	101
九、《企业职工伤亡事故报告和处理规定》的主要内容	102
十、《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主要内容	102
十一、《工伤保险条例》的主要内容	102
十二、《国务院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的决定》的主要内容	102
第三章 常用建筑工程安全生产规范性文件及标准简介	104
一、规范性文件简介	104
二、安全生产技术规程及标准简介	107
第四章 安全事故应急求援预案的制定	111
一、基本规定	111
二、应急预案的制定	112
三、某市特大建筑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13
第五章 事故的调查与处理	116
一、伤亡事故的定义	116
二、伤亡事故的分类	116
三、伤亡事故的上报	118
四、事故的调查与结案	119
第六章 重大事故隐患监控与管理	123
一、重大事故隐患的管理规定	123
二、事故隐患监控方法	124
第七章 责任追究	126
一、党内责任	126
二、法律责任	126
三、法律责任的相关规定	127
第二篇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基本规定	
第一章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概述	137
一、《条例》确定的基本管理制度	137
二、建设活动参与各方的安全责任	140

三、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处罚	141
第二章 建设单位安全责任	143
一、建设单位安全责任	143
二、安全投入	143
三、保证安全施工措施备案制度	146
四、拆除工程备案制度	147
第三章 设计、监理及设备供应商安全责任	150
一、设计单位安全责任	150
二、监理单位安全责任	150
三、施工设备供应和安装单位安全责任	151
第四章 施工单位安全责任	154
一、资质要求	154
二、施工单位及负责人安全责任	154
三、总承包单位与分包单位的安全责任	157
第五章 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158
一、各级管理人员安全责任制	158
二、各职能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	162
第六章 安全生产管理内容	165
一、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165
二、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网络	166
三、安全生产目标管理	167
四、安全技术管理	169
五、外施队安全生产管理	172
第七章 安全生产检查与评价制度	174
一、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174
二、安全生产检查标准	175
三、安全生产评价标准	202
第八章 专项工程安全管理制度	210
一、临时用电安全技术措施	210
二、基坑支护与降水工程安全技术措施	212
三、土方工程安全技术措施	215
四、模板工程安全技术措施	216
五、起重吊装工程安全技术措施	217
六、脚手架工程安全技术措施	224
七、拆除、爆破工程安全技术措施	229
八、自升式架设设施备案制度	230
第九章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	231
一、安全警示标志	231
二、施工各阶段安全要求	232
三、季节施工安全要求	234

四、文明安全施工资料管理	235
第十章 施工现场卫生防疫管理制度	238
一、场地要求	238
二、现场材料堆放要求	239
三、环境卫生和卫生防疫要求	239
四、内业资料	240
第十一章 施工现场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241
一、基本规定	241
二、施工现场环境保护管理网络	241
三、防治大气污染基本要求	242
四、防治水污染基本要求	242
五、防治施工噪声污染	242
第十二章 施工现场消防管理制度	244
一、消防管理责任制	244
二、消防管理要点	245
第十三章 劳动保护用品管理制度	257
一、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规定	257
二、“三宝”(安全网、安全帽、安全带)安全使用要求	261
第十四章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	262
一、教育对象和培训时间	262
二、教育内容及形式	262
三、安全教育档案管理	265
四、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	266
第十五章 意外伤害保险制度	268
一、建筑意外伤害保险的范围和金额	268
二、建筑意外伤害保险的投保与索赔	269
第十六章 法律责任	270
一、注册执业人员的法律责任	270
二、设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70
三、出租方的法律责任	270
四、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法律责任	271
五、施工单位法律责任	272
附录 1 安全法规一览表	275
附录 2 施工现场安全保证计划编制指南及示例	280
附录 3 建筑安装工程安全生产作业指导书(示例)	302
附录 4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管理资料	339
附录 5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繁体管理资料填制说明	388
附录 6 施工项目伤亡事故的预防与处理	392
附录 7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要点	401

第一编 施工现场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第一篇 建筑工程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第一章 总 论

一、推行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是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的重要措施

保护职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是我们国家的一项重要政策，也是企业管理的一个基本原则。1997年11月1日公布，1998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明确指出：“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必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建立安全生产的责任制度和群防群治制度”；“建筑施工企业必须依法加强对建筑安全生产的管理，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伤亡和其他安全事故”；“施工现场安全由建筑施工企业负责”。这里所指的安全生产是一个完整的概念，生产是主导的，不生产就谈不上其他，也谈不上安全；但搞生产必须首先抓安全、保安全，把安全放在生产之上，因为劳动者是最可贵的。

近几年来，建筑施工安全工作有了很大发展，企业领导和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以及安全管理、安全技术都有不少进步，越来越多的人重视安全工作，施工现场面貌发生了可喜变化，安全生产状况也明显好转。但是，也还有一些企业的领导和职工，法制观念淡薄，缺乏必要的安全生产观念和自我保护意识，施工现场缺乏安全防护措施和安全管理制，对外搞突击应付、形式主义，对内则违章指挥、冒险作业，给安全生产带来严重威胁，甚至酿成重大伤亡事故，不仅给职工的家属带来痛苦，而且也使企业声誉受到损害，乃至影响社会的安定。企业有声誉才有市场，有市场才有效益，有效益企业才能生存和发展，因此，如何进一步持续有效地对施工过程中一切人、物、环境的状态强化管理与控制，搞好安全生产，减少事故发生，已成为企业自身发展的需要，而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体现的“全面管理、预防为主”的管理思想和全过程、系统化的运行机制恰好满足了这一需要，无疑将成为贯彻落实“安全第

一、预防为主”方针的重要途径和措施。

二、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产生的条件

(一) 安全管理的实践为安全体系标准的建立积累了经验

安全生产是一门科学,是一门“想尽办法克服不安全因素”的科学,是一门总结人与自然界斗争中保护劳动者的成功和失败经验的科学。建国以来,建筑施工的安全管理有了很大发展,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施工技术与施工管理的不断创新,安全技术、安全管理也有不少新的提高和发展。纵观近年上海建筑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大致经历了以下过程:

从70年代末起,相继建立了专职安全检查部门,主要依靠一批具有操作经验的安全检查人员进行现场巡视检查,及时发现事故隐患,防止事故的发生。80年代初,由于高层建筑兴起,大批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等大型机械进入施工现场,新技术、新工艺不断涌现,从而引发了人们对安全技术的研究,陆续出现了塔吊“三保险、四限位”等安全技术措施,改善了安全设施和操作条件。这在控制物的不安全状态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而大量动态的活动中的不安全状态还没有得到有效控制,为此,1986年在总结历史经验和试点的基础上,又提出了“以场容场貌为基础、安全生产为突破口的施工现场标准化管理”的概念,相继形成了一系列加强现场安全管理、文明施工的措施规定和检查评分标准,经过十余年的管理实践和艰辛努力,施工现场标准化管理工作的内涵不断充实、管理不断规范,使安全生产开始步入良性发展的阶段,这些都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建立奠定了基础,也是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形成的前提条件。

(二) 质量管理的实践为安全体系标准的建立提供了模式

随着管理科学的发展,特别是国际贸易的扩大,国际标准化组织从1986年开始陆续发布了质量管理 and 质量保证系列标准。1994年起我国不少建筑企业开展了质量体系贯标认证工作,实践证明贯标活动对规范企业管理,保证工程质量发挥了积极作用。而标准中关于预防为主的思想:通过有效手段使所有影响产品质量的各种因素始终处于受控状态;要求企业建立、健全、有效的文件化体系;通过内部体系审核和不断针对各种不合格采取并落实纠正措施,确保企业和各项管理职能有效地达到管理目标的想法,以及各贯标企业的经验,对如何规范安全管理,很有借鉴作用,也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的形成提供了充分的理论依据和坚实的实践基础。

(三) 市场经济的实践对安全体系标准的建立提出了需求

改革开放以来,建设事业飞速发展,各类新技术、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大量采用,施工队伍迅速增加,各种所有制、不同等级的施工企业大批进入建筑市场,造成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水平参差不齐,行业安全监督的难度增大。面临这样一个新的形势,安全管理模式与思路的创新和探索就现实地摆在人们的面前,行业管理部门如何改进宏观控制,施工现场如何规范微观管理,其结合点在哪里,抓手又是什么?据上海市历年重大伤亡事故抽样分析,当前的事故原因涉及安全管理方面的最多,92%的事故与管理混乱或管理不善有关,其他如职工安全素质低等也与安全管理不善有关,因此规范企业安全管理行为已成为亟待解决的问题。制定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实施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审核认证,就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综合运用政策手段与市场手段,引导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上水平、上台阶,实现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管理,以期获得最佳的社会经济效益的一个有效途径。

三、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的基本结构

(一) 标准的文本结构

本标准共分正文三章。

(1) 总则

对标准的目的、依据、适用范围、与现行法律法规的关系,以及施工企业及总承包、总包项目部在贯标中的职责作了说明。

(2) 术语

共给出了安全生产、安全策划、安全体系、安全审核等十个常用术语的定义。

(3) 安全体系要求(习惯上称为“要素”)

提出了 11 个要素,规范和统一了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的基本要求,体现了从传统管理方法向现代管理方法发展的特点,是标准正文的主要内容。范围已从狭义的安全生产拓展到包括防火安全、场容场貌和生活卫生在内的广义安全生产。

(二) 安全体系要素的运行结构

标准规定的安全体系要求,提供了一个系统化的管理过程。它是根据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各项管理活动的内在联系和运行规律,归纳出一系列体系要素,并将离散无序的活动置于一个统一有序的整体中来考虑,使得体系更便于操作和评价。

11 个安全体系要素可分解为 44 个二级要素。这些要素描述了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建立、实施并保持的过程,即通过合理的资源配置、职责分工以及对各个体系要素有计划、不间断地检查审核和持续改进,有序地、协调一致地处理体系的安全事务,从而螺旋上升循环,保持体系不断完善提高的过程。其结构、要求和运行机制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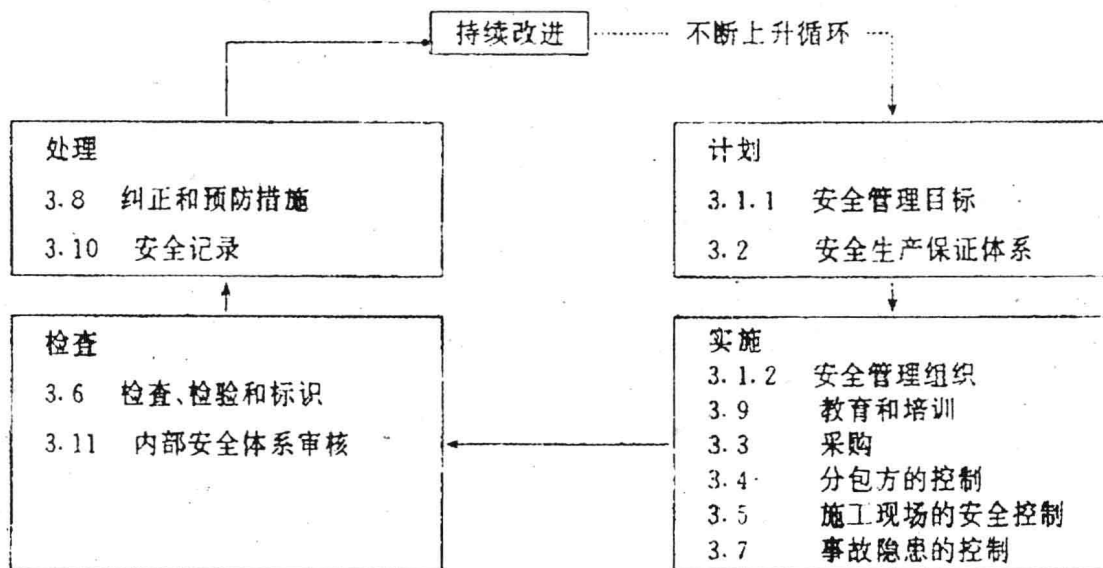


图 1-1 安全体系结构、要求和运行机制 (由安全体系要素组成)

从图 1-1 中可以看出,该标准规定的体系要素是建立在一个由“计划、实施、检查、处理”诸环节构成的 PDCA 动态循环过程的基础上。上述环节,连同对体系运行起主导作用的^①安全管理目标,是安全生产保证体系运行体制和机制的基本模式,而每一环节又涉及若干要素。

1. 安全管理目标。表达了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上的总体目标和意向,是安全生产保证体系运行的主导。

2. 安全策划。工程项目部根据行业和现场实际建立文件化的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包括对其安全管理活动的规划与编制安全保证计划的等工作。

3. 实施与运行。是施工现场的安全保证计划付诸实施并予以实现的过程,其中包括一系列为开展安全管理活动所需的资源和支持、控制措施。

4. 检查和处理。施工现场在实施安全保证计划的过程中,须经常地对其体系的运行情况和^②安全状况进行检查、审核,以确定体系是否得到了正确有效的实施,安全管理目标的要求是否得到了满足,如发现不符合,应考虑采取适当的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

应当说明的是,安全生产保证体系不是一系列功能模块的顺序搭接,体系的运行也不是简单地对各个要素的依次运作。安全管理是一种复杂的活动,所涉及的因素性质各异,彼此错综关联。图 1-1 中的要素虽然大致上具有逻辑上的先后关系,但并不意味着它们在体系运行中一定是环环相扣、上下承接的。事实上,体系一旦启动,各个要素都进入运行,经常同时涉及多个环节,或是重复涉及其中的某些环节。另一方面,这些要素也并不是截然分开的,它们之间往往存在互相重叠(甚至完全覆盖)的情况,例如安全保证计划存在于多个有关要素的运作中,有关安全的职责也存在于体系运行的各项活动之中。

四、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的基本思想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是建筑企业内部实施施工现场全过程安全管理^③的标准。也是作为对技术标准中有关安全技术标准的补充。由于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涉及职工在生产全过程中的^④安全和健康,这就决定了它必然是一个强制性的标准,并体现以下四个基本管理思想:

(一) 职责分明、各负其责

安全生产责任制是安全管理工作的核心,早在 50 年代国务院即提出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规定,之后又提出了安全生产责任“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要求,但这些要求往往比较原则,常常得不到落实。因此标准首先明确“项目经理为项目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应负全面领导责任,要求对从事与安全有关的管理、执行和检查人员,都要明确规定其具体职责、权限和相互关系,以使所有有关人员能够按照其规定的职责、权限开展工作和及时有效地采取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以消除事故隐患和防止事故的发生。

(二) 建立体系、依法办事

建立体系的重点是建立一个文件化的体系,凡事都要以文件为支持,规定做什么和谁来做;何时、何地、如何做;应使用什么材料、设备和文件;如何对活动进行控制和记录等,以便合理有序地予以推行。要求工程项目部具备有关的国家、行业、地方的法律、法规、规章文件以及各类安全标准,做到照章办事,依法办事,克服工作的随意性。而且,通过定期的审核,以保证持续有效地满足要求。

(三) 预防为主、把握重点

标准充分体现了“预防为主”的思想,强调所有过程的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控制,包括安全设施所需的材料、设备及防护用品和分包方的控制以及施工现场的安全控制。防止不合格的材料、设备用于工程;防止素质低下、未经教育的分包队伍和人员进入现场冒险作业,从而对物的不安全状态和人的不安全行为两个方面实施全过程的控制。特别要求施工现场应针对项目的规模、结构、环境、承包性质等实施安全策划,识别确定项目施工的危险部位和过程,制定并采取与之相适应的安全技术和管理措施,使这些危险部位和过程能得到有效的控制。体系各岗位的主要职责也强调全面贯彻体系文件的要求,从源头抓起,防止隐患的产生和发展,以保证体系的正常运行,防患于未然。

(四) 有始有终、封闭管理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在于能及时地发现并消除隐患。坚持开展检查、验收和体系审核活动,发现的隐患和不合格,都要根据“立项、整改、复查、消项”的原则,实施封闭管理,即发现了问题,要进行处理和处置后的验证,做到不合格的设施不使用,不合格的过程不通过,不安全的行为不放过。对重复或重大的隐患和不合格,还要调查不合格的原因,制订消除不合格原因的纠正措施,并实施控制,确保纠正措施的执行及其有效性。

五、实施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的作用和意义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的推出,适应了规范建筑市场施工主体行为的客观需要,必然对推动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标准化,提高安全生产状况产生重要影响,其意义已远远超过施工现场的范围。其作用有以下四方面。

(一) 实现企业安全生产的治本措施

标准全面地总结了多年来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的基本经验,阐述了建立安全体系的基本原则,通过规范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行为,采取有效的手段,从源头抓起使所有影响安全生产的因素处于受控状态,从而保持安全生产的环境,从根本上增加施工作业的安全度,减少事故发生。

(二) 将各项安全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贯穿于一体,落实于现场的有效途径

多年来,国家、行业和地方发布了一系列保证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管理标准,但这些要求在实践中并未被全面切实地得到贯彻落实,有的甚至还不了解有关的基本要求。而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建立,提供了解决这一难题的途径,它通过建立体系,明确工程项目部所要遵循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并要求与体系有效运行起重要作用的各种场所,都能得到相应文件的有效版本,并且通过内部体系审核和不断地针对各种不合格,采取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使其落实。

(三)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综合能力评价的重要依据

标准是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的一项重要准则,它包含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技术措施计划、安全生产教育、安全生产检查、隐患防治以及事故的调查和处理等一系列安全管理的要求。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建立和实施,包含了上述各项要求的实施;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审核,也体现了对上述要求的评价。因此,标准提供了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能力评价的依据,也是对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综合评价的重要依据。

(四) 企业增强竞争能力,迈向 21 世纪新的开拓

目前无论是国内还是国际上,建筑市场的竞争十分激烈。施工现场是企业的窗口,施工现场的面貌是企业素质的综合反映,在当前市场竞争愈演愈烈的情况下,贯彻标准,将

对施工现场提高管理素质发挥积极作用，高水平的现场安全管理，无疑为企业增添竞争优势，有利于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全面贯彻标准，必将使施工现场乃至施工企业以新的面貌跨入新的世纪。

六、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建立和评估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建立和评估，始终是一个不断发展、不断完善的过程，它采用系统的方法，坚持持续改进，其主要运行环节和模式概括为：工程项目部贯标→施工企业内审→审核机构认证→安监站对获得认证证书的施工现场进行监督检查。因此，标准宣贯和认证要充分协调，紧密衔接，要注意抓紧培训一支贯标认证的骨干队伍，坚持先试点再稳步推广完善的原则，切实防止一哄而上，坚决克服形式主义，通过贯标和认证，帮助施工现场建立安全生产的自我约束机制和科学的长效管理体系。

（一）工程项目部贯标

施工现场按照标准要求建立和实施体系，首先要利用各种宣传形式，广泛宣传贯标和建立体系的意义和有关的基本知识，同时对管理人员，特别是对那些具有安全职能的部门的业务骨干进行重点培训，通过深入学习和研讨，使他们全面理解并掌握标准基本原则及其贯彻的要求和方法。标准规定的要求，是建立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必须包含的基本要求，在此基础上，工程项目部应结合各自的情况和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标准，通过安全策划和体系设计，有针对性地充实有关内容，编制本项目的安全体系文件，设置相应的管理部门或岗位，配备资源，落实职责，按体系文件规定的程序组织运行。在运行一个阶段后，对建立的体系进行内部审核，并对存在的问题，制订和落实纠正措施，进行纠正措施实施后的验证，以确保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不断改进。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必须由总承包或总包单位负责，分包单位应结合分包工程的特点，制定相应的安全保证计划，并纳入总包安全生产保证计划体系管理。如施工现场未实行总包的，则各承包单位按承包工程的规模、特点，建立相应的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二）施工企业内审

施工现场的上级部门，即建筑施工企业，对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的贯彻实施，应加强指导和帮助，并进行阶段性的认可。即安全保证计划实施前，应由上级机构的有关负责人主持审核，确认安全保证计划的完整性和可行性；安全保证计划实施中，施工现场对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实施情况应按规定报告上级部门，对于施工现场不能解决的问题，诸如上级统一采购的材料设备等，上级部门应给予帮助，并通过检查、检验和内部审核进行评价、验证，使体系不断完善，不断改进。

（三）审核机构认证

审核机构是指独立于施工现场及上级部门和顾客方的从事认证的中介机构。审核认证机构必须具备资格，并经政府部门的认可。施工现场经过一段时期的运行，安全体系逐步完善，并有较充分的证据表明体系的符合性及有效性达到满意的程度时，可以向审核认证机构提出认证申请，要求对其体系进行认证，施工现场申请及接受审核认证机构审核的过程，本身也是促进施工现场安全体系不断健全和改进的过程，认真按照认证机构提出的改进意见实施，必然会使其安全体系更加完善，从而推进安全管理水平的提高。

（四）安全监督站监督检查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建立和实施要接受各级安全监督站的检查。安全监督站

对通过审核认证的施工现场进行不定期的抽查,一方面检查施工现场安全体系的有效性,同时也是对审核认证机构认证行为有效性的检查和考核。审核认证机构的建立要由安全监督站认可,因此,检查过程中发现审核认证机构有不公正行为时,将作出必要的处理。安全监督站检查时,也将对施工企业推进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的工作进行评价和审核,并将结果作为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对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考评和综合考评的重要内容。

七、贯彻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需处理好的几个关系

安全管理是企业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体系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旨在为工程项目部规定有效的安全体系要素,它们可以与其他管理要求相结合,帮助工程项目部实现包括安全管理目标在内的各项技术经济目标,而不必也不应独立于现行的管理体系。在一般情况下,可通过对现行的管理体系加以适当补充或调整,使之同时能适合安全体系标准要求。

(一) 与现行安全技术标准的关系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是一个管理标准,不可能也不应该取代现行的安全技术标准,而应该是现行技术标准,特别是安全技术标准有关施工安全、职业卫生要求的一个补充(而不是替代),目的是通过综合运用多种管理手段支持技术规范始终满足相关方(政府、社会、投资者、业主、银行、保险公司、雇员、分包方等)的安全要求。

(二) 与安全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关系

考虑到国家、行业和地方已制定并形成了一套较完整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体系,所以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把工作范围和领域主要放在安全管理方法和安全保证体系的标准化方面,要求在制定安全管理目标和安全保证计划中必须遵循我国有关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的法律、法规和建筑行业安全规章、规程的要求。

(三) 与政府行业主管部门检查、监督和管理的关系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形成过程中,政府采取一手抓市场、一手抓现场的办法,依法对施工现场的施工组织、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管理,其中工程质量是中心,文明安全是重点。在实行安全监督申报、组织安全核验等监督活动的同时,组织施工现场开展标准化管理、文明施工管理达标创优活动。从内容和要求上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的要求与安全核验、达标创优的规定是基本吻合的,本市施工现场全面贯标后,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将把是否通过审核认证作为标准化管理或文明施工达标工地评选的基本和必要条件,在试行阶段对通过审核认证的可优先考虑认定。政府行业主管部门也将把对认证注册的施工现场和审核认证机构的监督纳入安全监督的范围。

(四) 与 ISO9000 族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标准的关系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标准与 ISO9000 族标准遵循共同的管理体系原则,但应当看到,管理体系各要素的应用,会因不同的目的和不同相关方而异,质量管理体系针对的是顾客需要,而安全管理体系则服务于众多相关方的需要。施工企业和施工现场如同时贯彻两个标准,在体系的建立和运作中,应注意其异同,不断协调和改善体系间的联系,做到相互兼容、合理衔接,减少文件数量,增大通用文件(包括程序文件、第三层次支持性文件)比重,简化管理系统,既保证企业管理系统的完整、统一,又减少不必要的重复,提高系统的有序性和有效性,达到同时能持续满足各个标准要求的能力,确保组织安全 and 质量目标的全面实现。

第二章 安全管理基本术语

本章将讲述本标准中涉及的以下十个通用的术语概念，其他术语将结合其他章节的相关内容阐述，以利于准确理解标准，避免歧义。

一、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是为了预防生产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设备损毁等事故，保证职工在生产中的安全而采取的各种措施和活动。

这里所讲的安全生产是指建筑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即为了确保职工在施工过程中的安全和设备、设施的安全可靠而采取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管理活动。

(一) 安全技术措施

为实现安全生产，在防护上、技术上和管理上采取的措施，所有建筑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都必须有安全技术措施，大型、特殊工程都要编制单独的安全技术方案。

(二) 安全管理

在既定的安全方针下，确定安全管理目标和职责并在安全体系中，通过诸如安全策划、安全检查、安全检验和安全改进，使其实施的全部管理职能的所有活动。

安全管理是各级管理者的职责，但必须由各级最高管理者领导，安全管理的实施涉及到组织中所有成员。

二、安全策划

确定安全以及采用安全体系要素的目标和要求的活动。

(一) 安全策划的特点

必须在施工前由工程项目部制定安全管理目标，针对施工现场规模大小、工程的进度、结构、环境、技术含量和施工中的风险程度等因素进行安全生产策划。

(二) 安全保证计划

安全保证计划是根据安全策划的具体结果而编制的。其内容要具体规定：控制和检查措施；配备的设施、装备和专业人员；施工中执行的文件、规范和规程，作业中的安全技术规定，特殊性的安全操作技术补充规定，确立安全技术交底的文本；确定危险岗位，依法办理保险；确定安全记录的收集、整理的人员等。

三、安全体系

为实施安全管理所需的组织结构、程序、过程和资源。

在本标准中安全体系也称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安全管理是通过安全体系来运作，即建立安全体系并使之有效运行是安全管理的主要任务。

安全体系由四个基本部分组成，即组织结构、程序、过程和资源。理解安全体系的概念应搞清这四个组成部分的含义。

1. 组织结构。是一个组织为行使其职能按某种方式建立的职责、权限及其相互关系，通

常以组织结构图予以规定。组织结构图应能显示其机构设置、岗位设置以及他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图中各机构、岗位的职责和权限应有书面的规定。

2. 程序。是为了进行某项活动所规定的途径。程序可以形成文件，通常都要求形成文件。凡是形成文件的程序，称之为书面程序或文件化程序。编制一项书面或文件化的程序，其内容通常应包括：该项活动的目的和范围；做什么和谁来做，何时、何地、如何做；应使用什么材料、设备、设施和执行的文件、规范、规程或规章要求；如何对活动进行控制和记录等。程序有管理性和技术性之分。程序是西方国家的习惯用语，中国习惯上将管理性程序称之为管理标准、管理制度等。

3. 过程。是将输入转化为输出的一组彼此相关的资源和活动。

过程是个重要概念，因为所有工作是通过过程来完成的。在这个认识的基础上，对工程施工整个过程中的每个阶段都可以视为一个过程，称之为直接过程，如地基与基础施工为一个过程，主体结构施工为一个过程，这些过程又可以分为更小的过程，如钢筋绑扎、模板安装、混凝土浇捣等过程。此外还有一些与工程施工相关的间接过程或支持性过程，其中包括与安全管理有关的过程，如检查手段的控制、事故隐患的控制，人员培训、安全审核等，它有以下特征：

(1) 对于安全管理的过程，可以理解为在每一个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前，将书面的安全技术措施交底或培训等作为输入，通过职工的遵章守纪，安全施工，配备安全用具、防护用品、具有资格的操作人员和防护设施、合格的机械设备等资源，开展检查、整改等一系列活动，确保安全可靠地完成诸如结构、装饰等工程的施工。

(2) 过程和程序是密切相关的。安全管理通过对过程的管理来实现，过程的安全状况又取决于所投入的资源和活动。而活动的安全状况则通过实施该项活动所采用的途径和方法予以确保，控制活动的有效途径和方法应制定在安全保证计划、书面程序或文件化程序中。

4. 资源。可包括人员、设备、设施、资金、技术和方法。安全体系应提供适宜的各项资源，以确保过程和工程的安全完成。

安全体系是整个管理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应将其纳入组织管理活动的整体，予以统筹规划与实施，以提高整个管理体系的效率，节约各方面的资源。因此在设计安全体系时，应考虑与其他管理体系（如质量体系）的兼容性，以便各体系协调运作和资源共享。

四、安全审核

确定安全活动和有关结果是否符合计划的安排，以及这些安排是否有效的实施并适合于达到预定目标的、有系统的、独立的检查。

1. 安全审核的对象分为安全体系（或其要素）、过程两类，通常称为“安全体系审核”、“过程安全审核”。

2. 安全审核应由与被审核领域无直接责任人的人员进行，但最好在有关人员的配合下进行。

3. 安全审核的目的是评价是否需要采取改进或纠正措施。

4. 安全审核的特点，就审核内容来说，是其“符合性”、“适合性”和“有效性”；就审核方法来说，是其“系统性”和“独立性”。

五、事故隐患

可能导致伤害事故发生的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或管理制度上的缺陷。